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3月8日上午十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2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11人，董事长戴雅萍女士及独立董事朱增进、汪大绥、仲德崑、潘敏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查金荣先生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证券简称变更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名称已由“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”，为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公司全称保持一致性，同意将公司的证券简称由“苏州设计”变更为“启迪设计”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8日